证券代码:301310　　证券简称:鑫宏业　　公告编号:2025-022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5,938,0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鑫宏业	股票代码	3013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浩	曹博	
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通云南路 79 号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通云南路 79 号	
传真	0510-68780878	0510-68780878	
电话	0510-88805888-808	0510-88805888-808	
电子信箱	sec@xhycable.com	sec@xhycabl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汽车线缆、充电桩线缆、光伏线缆、储能线缆、轨道交通线缆、核电线缆及核贯穿件、船用线缆、机器人线缆等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取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OC、美国 UL、德国 T ü V、德国 DEKRA、欧盟 CE、加拿大 CSA、韩国 KC、日本 PSE、日本 JQA 等国内外权威机构产品认证,满足了各应用领域对于线缆耐侯性、防水防尘、耐紫外线、抗干扰性、阻燃性、抗油污、信号衰减率、柔韧性、防辐射等诸多方面的要求。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线缆、充电桩线缆、光伏线缆、储能线缆、轨道交通线缆、核电线缆及核贯穿件、船用线缆、机器人线缆等特种线缆及相关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251,930,367.78	3,382,794,223.09	3,382,794,223.09	25.69%	2,309,598,654.40	2,309,598,65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9,434,515.55	2,246,871,948.95	2,246,871,948.95	1.45%	632,893,060.17	632,893,060.1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647,987,198.83	2,001,041,176.25	2,001,041,176.25	32.33%	1,808,273,545.85	1,808,273,54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256,574.91	165,158,953.62	165,158,953.62	-29.61%	144,775,668.00	144,775,66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128,423.59	140,022,620.37	140,022,620.37	-27.78%	139,838,687.64	139,838,68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24,135.53	-206,053,963.48	-206,053,963.48	132.72%	216,144,795.30	216,144,79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52	1.2987	1.3562	-36.94%	1.9880	1.4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52	1.2987	1.3562	-36.94%	1.9880	1.4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4%	10.45%	10.45%	-5.41%	25.98%	25.9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6,122,130.10	552,850,927.93	697,020,569.38	911,993,57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90,375.82	36,115,340.24	30,845,938.62	20,704,92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92,835.05	32,596,531.09	28,522,027.20	12,817,03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77,721.23	127,166,714.39	-125,383,932.17	86,619,074.5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卜晓华	境内自然人	21.63%	29,400,000.00	29,400,000.00	不适用	0.00
孙群颖	境内自然人	21.63%	29,400,000.00	29,400,000.00	不适用	0.00
杨宇伟	境内自然人	18.54%	25,200,000.00	18,900,000.00	不适用	0.00
上海祥禾涵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4,014,460.00	0.00	不适用	0.00
淮安欧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3,822,000.00	3,822,000.00	不适用	0.00
淮安爱兴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3,418,240.00	3,418,240.00	不适用	0.00
丁浩	境内自然人	0.67%	910,000.00	682,500.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鑫宏业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1%	832,342.00	0.00	不适用	0.00
莫祥妹	境内自然人	0.51%	687,540.00	687,540.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鑫宏业3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4%	466,11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卜晓华、孙群颖、淮安欧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淮安爱兴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有效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48 个月时终止。 2、卜晓华、孙群颖为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鑫宏业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3、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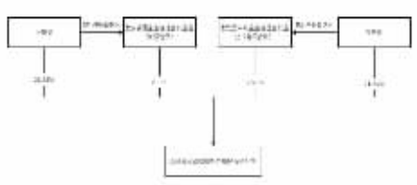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600558　　证券简称:大西洋　　公告编号:临 2025-14 号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首次挂牌价格为不低于评估值人民币 7,326.12 万元。

● 本次交易拟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征集受让方,目前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备案并同意本次板仓生产基地资产转让方案;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本次板仓生产基地资产转让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板仓生产基地资产转让事项在董事会职权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交易拟以公开挂牌竞价转让的方式进行,最终能否征集到受让方以及能否成交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鉴于板仓生产基地相关生产线已搬迁至舒坪焊接产业园,目前除部分厂房出租外,剩余部分厂房、设备等一直处于闲置状态。根据国企改革退出“两非”“两资”的要求和自贡市国资委《关于切实做好市属国有企业存量资产盘活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为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公司拟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首次公开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 7,326.12 万元。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六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开挂牌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 32 号)《四川省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川国资委[2018]18 号)等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对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事宜所涉及的房地产、设备类资产、苗木资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490 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备案,并作出大集司[2025]17 号《四川大西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的批复》,同意公司按资产转让方案在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板仓生产基地资产,首次公开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 7,326.12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板仓生产基地资产转让事项在董事会职权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拟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征集受让方,目前受让方尚不确定。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的位于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16 号(板仓生产基地)房屋建(构)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苗木资产。具体范围:房屋建筑物共计 6 项;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共计 21 项;土地使用权 1 项;机器设备 152 项;电子设备 3 项;苗木资产共计 77 项(以下统称“标的资产”)。

交易标的涉及房屋租赁情况:房屋建筑物内-联合厂房共有 9,523.00㎡分两次租给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自贡市分公司,其中 7,746.00㎡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1,777.00㎡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板仓生产基地盘料库共 2,763.36㎡、特焊办公室 386.76㎡,租赁给自贡森维尔输送机械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5 年 2 月 15 日至 2035 年 2 月 14 日。房屋建筑物-生产基地实验车间技术中心车间部分共 3,636.75㎡,租赁给自贡华电输送机械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35 年 3 月 31 日。房屋建筑物-板仓生产基地中试车间共 945.51㎡、篮球场空地 630㎡,租赁给自贡市长春装饰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15 日至 2035 年 3 月 14 日。构筑物及附属物-厂门卫室共有 60㎡分为两次租给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公司,其中 30㎡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30㎡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标的资产原值 12,863.00 万元,累计折旧 5,643.88 万元,累计摊销 970.55 万元,减值准备 1,680.31 万元,账面价值 4,568.2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均为正常使用状态。

本次拟转让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以 2025 年 2 月 28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拥有的位于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16 号(板仓生产基地)房屋建(构)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苗木资产进行了评估。

具体评估范围:房屋建筑物共计 6 项;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共计 21 项;土地使用权 1 项;机器设备 152 项;电子设备 3 项;苗木资产共计 77 项。

评估方法:房屋建(构)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采用成本法;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苗木资产采用市场法。

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在评估完成后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0490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本次拟公开挂牌转让的板仓生产基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 7,326.12 万元。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固定资产	2,706.50	4,513.64	1,808.14	66.83
生物资产(苗木资产)	37.71	68.75	31.04	82.31
无形资产	1,839.70	2,743.73	904.03	49.14
资产总计	4,582.92	7,326.12	2,743.20	59.86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主要定价依据,首次公开挂牌转让价格不低于评估值,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标的资产转让将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价转让,目前交易对方尚无法确定,最终的成交价格、履约安排等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尚无法确定。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板仓生产基地资产挂牌转让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尚需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

2.若本次标的资产实现成功转让,符合国企改革退出“两非”“两资”的要求,将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

3.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本次交易需安置人员为板仓生产基地现有门卫 6 人,配电工 3 人,届时由公司内部统一安置。

4.本次交易涉及房屋租赁情况后续处置措施:根据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拟挂牌转让标的资产文件的有关约定,若受让方在交易所成功竞拍到标的资产,受让方保证继续履行公司与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自贡市分公司、自贡森维尔输送机械有限公司、自贡华电输送机械有限公司、自贡市长春装饰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公司在标的资产内分别签订的《租赁合同》,直至约定的租赁协议期满为止。

5.本次标的资产转让拟通过公开挂牌竞价转让的方式进行,因受让方尚未确定,故公司目前尚不能确定本次土地使用权转让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是否产生同业竞争。后续如构成关联交易和产生同业竞争,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拟以公开挂牌竞价转让的方式进行,最终能否征集到受让方以及能否成交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良信电器(海盐)有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上海良韵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9 项发明专利证书、45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2 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17 1 0538675.5	旋转式开关操作机构组件	发明	2017-7-4	20年	第 7808814 号
ZL 2018 1 0027510.6	一种旋转式隔离开关的限制电弧路径模块	发明	2018-1-11	20年	第 7809454 号
ZL 2018 1 0317810.8	一种弹片式接线端子结构	发明	2018-4-10	20年	第 7806317 号
ZL 2018 1 0671419.8	一种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的机械联锁机构	发明	2018-6-26	20年	第 7804494 号
ZL 2019 1 0556168.3	电气开关的触头配合结构	发明	2019-6-25	20年	第 7805623 号
ZL 2019 1 0562499.8	一种直流接触器的动触头组件及该直流接触器	发明	2019-6-26	20年	第 7806322 号
ZL 2020 1 0666936.3	一种接线端子和断路器	发明	2020-7-10	20年	第 7803899 号
ZL 2023 2 3431769.2	一种断路器漏电保护机构及该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3-12-14	10年	第 22611451 号
ZL 2023 2 3416078.5	一种夹持式触头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2-14	10年	第 22613535 号
ZL 2024 2 0033595.X	一种断路器外接附件联动结构	实用新型	2024-1-5	10年	第 22609159 号
ZL 2024 2 0217071.6	一种动触头组件、转换开关及配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24-1-29	10年	第 22608715 号
ZL 2024 2 0280958.X	双断点开关单元及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5	10年	第 22607894 号
ZL 2024 2 0281744.4	滑触头组件及开关单元	实用新型	2024-2-5	10年	第 22616499 号
ZL 2024 2 0281765.6	一种开关单元及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5	10年	第 22610142 号
ZL 2024 2 0281777.9	一种开关本体及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5	10年	第 22624042 号
ZL 2024 2 0280983.8	一种开关单元及隔离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5	10年	第 22608271 号
ZL 2024 2 0280904.3	触头机构及开关单元	实用新型	2024-2-5	10年	第 22622694 号
ZL 2024 2 0290540.7	一种触头机构、直流接触器及配电盒	实用新型	2024-2-8	10年	第 22617518 号
ZL 2024 2 0290156.7	一种开关接触装置及控制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8	10年	第 22620350 号
ZL 2024 2 0412610.1	直流接触器壳体及直流接触器	实用新型	2024-3-4	10年	第 22619233 号
ZL 2024 2 1094878.1	一种混合式固态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5-17	10年	第 22622427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4 2 0412440.7	一种灭弧室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3-4	10年	第 22618620 号
ZL 2024 2 0536958.1	一种辅助触头模块、接触器及配电盒	实用新型	2024-3-19	10年	第 22619896 号
ZL 2024206390006.5	一种操作机构、转换开关及配电设备	实用新型	2024-3-19	10年	第 22620996 号
ZL 2024 2 0539233.8	一种用于自动转换开关的减速机构及自动转换开关	实用新型	2024-3-19	10年	第 22623512 号
ZL 2024 2 1120885.7	一种刀开关安装架结构	实用新型	2024-5-21	10年	第 22509256 号
ZL 2024 2 1162988.7	一种塑壳断路器电气绝缘结构	实用新型	2024-5-24	10年	第 22616249 号
ZL 2024 2 1244046.3	一种附件接线端子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5-31	10年	第 22609103 号
ZL 2024 2 1258226.7	一种动力系统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3	10年	第 22622848 号
ZL 2024 2 1255309.0	一种动力系统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3	10年	第 22617013 号
ZL 2024 2 1258177.7	一种快合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3	10年	第 22610535 号
ZL 2024 2 1269647.X	一种绝缘隔板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4	10年	第 22622466 号
ZL 2024 2 1269633.6	一种绝缘装置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4	10年	第 22613798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良信电器(海盐)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4 2 0920790.4	断路器连接结构以及电器开关柜	实用新型	2024-4-28	10年	第 22615922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0 1 1555463.6	断路器	发明	2020-12-23	20年	第 7812942 号
ZL 2019 1 1056380.2	一种具有远程控制切换功能的旋转开关	发明	2019-10-31	20年	第 7809723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4 2 0290144.4	一种磁系统、负荷开关和电表	实用新型	2024-2-8	10年	第 22617063 号
ZL 2024 2 0290149.7	一种磁系统和负荷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8	10年	第 22623989 号
ZL 2024 2 0290147.8	灭弧组件及低压开关	实用新型	2024-2-8	10年	第 22624172 号
ZL 2024 2 0421971.2	一种断路器灭弧结构	实用新型	2024-3-5	10年	第 22617255 号
ZL 2024 2 1094586.8	一种灭弧系统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5-17	10年	第 22613413 号
ZL 2024 2 1206049.8	一种灭弧装置及低压开关	实用新型	2024-5-29	10年	第 22624251 号
ZL 2024 2 1237599.6	灭弧装置及开关器件	实用新型	2024-5-31	10年	第 22609563 号
ZL 2024 2 1308029.1	一种双向磁保持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7	10年	第 22610237 号
ZL 2024 2 1293375.8	一种双向保持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6-7	10年	第 22622034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良信电器(海盐)有限公司;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4 2 0945784.4	一种分合闸结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21100 号
ZL 2024 2 0945818.X	一种断路器状态指示机构及具有指示结构的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18904 号
ZL 2024 2 0945834.9	一种断路器状态指示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18220 号
ZL 2024 2 0884422.9	集成控制盒	实用新型	2024-4-25	10年	第 22610055 号
ZL 2024 2 0946987.5	一种执行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22165 号
ZL 2024 2 0945828.3	一种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18376 号
ZL 2024 2 0945881.3	一种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20918 号
ZL 2024 2 0948212.1	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20002 号
ZL 2024 2 0947835.7	一种断路器的解锁机构及断路器	实用新型	2024-4-30	10年	第 22620919 号
ZL 2024 3 0417165.3	断路器	外观设计	2024-7-4	15年	第 9202125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上海良信智能电工有限公司;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 2024 3 0078947.9	电子设备的故障预警管理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4-2-5	15年	第 9220734 号

以上专利的专利权人为:红河红发新基建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良韵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我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发挥我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 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共 2 人,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9,012,812 股,占目前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的 1.5680%。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三)。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23)1131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4,074,074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79,999,999.22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255,485.24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68,744,513.9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出具了《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537 号)。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10,677	18
2	孙耀忠	1,502,135	18
3	上海赞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赞庚鸿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99,335	6
4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899,335	6
5	UBS AG	2,849,002	6
6	周海虹	1,899,335	6
7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43,304	6
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378,917	6
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80,911	6
1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79,202	6
11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99,335	6
12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大中华专户 1 号	12,060,778	6
13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安联裕远瑞汇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6,371,808	6
合计		74,074,074	-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上海赞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赞庚鸿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UBS AG 等 12 家股东所持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从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所持股份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上市流通。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控股”)和实际控制人孙耀忠所持限售股股份限售期从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8 个月,所持限售股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6 日。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共 2 名,为公司控股股东宛西控股和实际控制人孙耀忠。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宛西控股和孙耀忠的承诺事项如下: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孙耀忠、孙耀忠、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2022 年 07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耀忠	其他承诺	关于减持计划的承诺,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持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已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耀忠	其他承诺	承诺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 个月内不转让公司股票。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耀忠	其他承诺	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未来十八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4 月 15 日	正常履行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也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5 年 4 月 16 日(星期三)。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9,012,812 股,占总股本的 1.5680%。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均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4.本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10,677	7,510,677	0	
2	孙耀忠	22,397,660	1,502,135	0	
合计		29,908,337	9,012,812	0	

注:实际控制人孙耀忠所持限售股份 22,397,660 股,其中 20,895,525 股为高管锁定股,1,502,135 股为首发后限售股。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254,899	6.6555	-9,012,812	29,242,087	5.0875
高管锁定股	29,242,087	5.0875	0	29,242,087	5.0875
首发后限售股	9,012,812	1.5680	-9,012,812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6,530,989	93.3445	+9,012,812	545,543,801	94.9125
三、股份总数	574,785,888	100.0000	0	574,785,888	100.0000

注: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最终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数据为准。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履行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中的相关股票限售承诺;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